

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9月28日在公司（苏州市吴江区中山南路1777号）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9名，实际到会监事9名，会议由吴大刚监事主持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会议对如下议案进行了审议并表决：

一、《关于选举苏农银行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的议案》

选举吴大刚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长，任期与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一致。

吴大刚先生，1970年7月出生，江苏苏州人，研究生学历，经济师，中共党员。1990年8月参加工作，历任人民银行苏州分行办事员、团委书记（副科级）、金管科副科长、农金科副科长；人民银行太仓市支行副行长；人民银行苏州市中心支行办公室副主任、金管二科副科长；苏州银监分局监管二科副科长（主持工作）、监管二科科长；苏州银监分局党委委员、副局长；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职工监事、纪委书记、监事长。现任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职工监事、纪委书记、监事长。

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《关于苏农银行第六届监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组成的议案》

第六届监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和履职尽责监督委员会，委员会成员及主任委员名单如下：

提名委员会：徐洪峰、周建英、吴菊英、朱九锦

主任委员：徐洪峰

履职尽责委员会：杨相宁、邱海荣、刘琼、徐雪良

主任委员：杨相宁

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9 月 30 日